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海兰信（300065）估值调整的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旗下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海兰信（代码：300065）于2015年3月27日起停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第[2008]38号）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4月1日起，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该只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自海兰信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公司将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转换业务及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路财富"）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新增一路财富为旗下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71）、诺安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714）、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3208）、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163210、C类基金代码：163211）、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736、C类基金代码：000737）、诺安裕鑫收益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020）、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10）的代销机构。

自2015年4月2日起，投资者可在一路财富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代销机构的规定。

本公司将同时在一路财富开通指定基金的定投与转换业务及开展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1、基金定投业务

自2015年4月2日起，投资者可在一路财富的营业网点办理本公司前述基金的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同正常申购费率。

目前，投资者在一路财富申请办理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200元(含)。

2、基金转换业务

自2015年4月2日起，投资者可在一路财富的营业网点办理本公司前述基金中除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外，与本公司已在一路财富代销的其他可参与转换的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3、自助式交易系统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自2015年4月2日起，投资者通过一路财富的营业网点申购（含定投申购）本公司前述基金，申购费率统一优惠至0.6%；对于原费率低于或等于0.6%的，或是固定费用的，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指各基金法律文件中规定的标准费率。

自2015年4月2日起，投资者通过一路财富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其申购费补差费率享有优惠，原申购费补差费率高于0.6%的，统一优惠至0.6%；原申购费补差费率低于（含）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补差费率执行。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一路财富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代销机构申购业务的手续费，包括基金转换、定投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裕鑫收益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为定期开放型基金，目前均处于封闭期，其开放日以及开放日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等相关业务的具体事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15-004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5年3月30日、2015年3月31日、2015年4月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情形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五、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发布的《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所列示的各项风险因素：

（一）原材料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1年至2014年1-9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占总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57.87%、53.18%、47.02%和46.32%，且各期前五名供应商的构成变化较小，公司的供应商集中度相对较高。

2011年至2014年1-9月，公司向荷兰Delem公司采购额占总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31.22%、25.05%、26.67%和24.09%。荷兰Delem公司为本公司的第一大供应商，主要向公司供应金属成形机床中剪板机和折弯机数控系统所需的数控装置。荷兰Delem公司成立于1976年，主要从事剪折数控装置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该领域全球知名厂商。

若主要供应商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包括荷兰Delem公司在内的主要供应商终止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市场需求变动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金属成形机床、纺织机械、包装机械、印刷机械和电子机械等机械装备制造行业，以及焊接、机械加工、搬运、装配、分拣、喷涂等领域的智能化生产。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受国内宏观经济环境、产业结构升级和技术进步的影响较大，如果国家宏观经济环境或国民经济发展态势以及公司所处行业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相关行业的产业结构升级和技术进步进度趋缓，将会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使公司产品面临市场需求不足的风险，进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的情况。

（三）应收账款增长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905.77万元、5,341.01万元、6,112.22万元和10,659.17万元，呈逐年上升的趋势。2011年至2014年1-9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4.67、9.25、8.58和4.75，呈逐年下降趋势。受终端制造业需求增速放缓的影响，公司下游行业普遍面临流动资金紧张的压力。若应收账款金额持续增加且不能得到有效的管理，或下游客户延长付款周期，发行人将面临营运资金紧张以及坏账损失风险。

（四）业绩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营业收入	36,668.07	45,012.68	13.08%	39,806.56	-17.49%	48,244.26
营业成本	24,711.38	30,289.90	11.73%	27,110.02	-21.04%	34,333.84
营业利润	1,070.34	4,133.55	11.48%	3,708.04	-45.56%	6,811.31
净利润	2,387.69	5,393.18	26.52%	4,262.84	-32.98%	6,360.28

公司所处高端智能机械装备及其核心控制和功能部件行业市场需求状况与国家宏观经济运行态势高度相关。受其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波动幅度较大，尤其在2012年，公司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同比下滑-45.56%和-32.98%。2010年至2011年上半年，我国逐步摆脱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宏观经济逐步回暖。自2011年下半年至2012年第一季度，我国宏观经济呈现“二次探底”的走势，虽然2012年二季度开始我国GDP环比增速再次回升，但受诸多因素影响而增幅较小。2013年，宏观经济形势企稳，但仍处于底部波动的状态。2014年，我国经济发展步入新常态，GDP累计增速降至7.5%以下。

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对公司业绩稳定性影响较大。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增速维持在较低水平甚至下行，或产业结构调整和升级进展不力，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由于发行人在2014年进一步加大对工业机器人新兴产业的投入，加强技术、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力度，2014年1-9月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大幅上升，虽然营业收入保持增长、毛利率稳定，但期间费用上升幅度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导致2014年1-9月营业利润、净利润有较大幅度下降。

综上，受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行业市场需求变化，以及公司自身经营战略调整等因素影响，可能导致公司未来年度营业利润同比下滑超过50%的风险。

（五）政府补助及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所享受的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增值税返还（A）	432.61	455.79	345.50	455.79
企业所得税优惠（B）	362.45	469.48	529.69	557.99
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C）	925.27	1,373.98	729.52	106.28
利润总额（D）	2,441.60	5,990.81	4,837.35	7,428.88
占比（E=（A+B+C）/D）	70.46%	38.38%	33.17%	15.08%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所享受的税收优惠及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且呈逐年上升的趋势，从2011年的15.08%上升至2014年1-9月的70.46%。因此，如果未来公司不能够持续取得相关的税收优惠和政府补助，或国家相关行业支持政策发生不利变化甚至取消，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极为不利的影响。

上述风险为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并特别关注上述风险的描述。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得基金”)、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付金融”)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主协议》及相关基金代销协议，利得基金、汇付金融自2015年4月2日起增加代销本公司旗下基金，具体如下：

序号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1	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	460001
2	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	460005
3	华泰柏瑞行业领先股票	460007
4	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	460009
5	华泰柏瑞积极优选股票	001097
6	华泰柏瑞量化增强股票	000172
7	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股票	460010
8	华泰柏瑞积极成长混合	460002
9	华泰柏瑞创新升级混合	000566
10	华泰柏瑞量化优选混合	000877
11	华泰柏瑞创新动力混合	000967
12	华泰柏瑞量化驱动混合	001074
13	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ETF联接	460220
14	华泰柏瑞沪深300ETF联接基金	460300
15	华泰柏瑞稳本增利债券A类/B类	519519/460003
16	华泰柏瑞货币A级/B级	460006/460106
17	华泰柏瑞稳健收益债券A类/C类	460008/ 460108
18	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A类/C类	000187/000188
19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000186
20	华泰柏瑞丰汇债券A类/C类	000421/000422
21	华泰柏瑞信用增利债券	164606

一、自2015年4月2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利得基金、汇付金融各营业网点柜面和基金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开户、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二、参加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通过利得基金、汇付金融非现场交易（网上交易和手机端交易）申购及定投贵司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其申购及定投费率享有4折优惠。若折扣后申购及定投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折扣前的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者为固定费用的，则按标准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各基金原申购费率以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最新公告公布的费率为准。具体办理程序遵循销售公司相关规定。

利得基金、汇付金融的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已获中国证监会批准。

投资者若有疑问，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http://m.lead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005-6355
2、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ttyfund.com
客服电话：400-820-2819
3、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客服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日

股票代码：600815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15
债券代码：122156　债券简称：12厦工债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1日收到公司董事陈玲女士以书面形式提交的辞职报告。陈玲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和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陈玲女士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1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华宇软件”、“长安汽车”估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 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及《华宇软件：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筹划重大事项，华宇软件自 2015年3月9日起停牌；及《长安汽车：关于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因筹划重大事项，长安汽车自 2015年3月9日起停牌。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1日起，对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除ETF基金外）持有的"华宇软件（代码：300271）""长安汽车（代码：000625）"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本公司旗下基金（除ETF基金外）持有的华宇软件、长安汽车均采用上述估值方法直至该停牌股票恢复正常交易，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乐视网”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 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以及2015年4月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临时停牌的公告》，"乐视网"股票自2015年4月1日开市起停牌。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1日起，对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乐视网"股票(代码：300104)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了解、咨询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阳光电源”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 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以及2015年3月27日《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阳光电源"股票自2015年3月30日开市起停牌。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1日起，对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阳光电源"股票(代码：300274)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了解、咨询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森源电气”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 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以及2015年3月25日《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森源电气"股票自2015年3月25日开市起停牌。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1日起，对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森源电气"股票(代码：002358)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了解、咨询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智光电气”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 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以及2015年3月2日《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智光电气"股票自2015年3月2日下午开市起停牌。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1日起，对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智光电气"股票(代码：002169)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了解、咨询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日

（上接B11版）

根据《盈利补偿协议》，双良新能源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测数分别为人民币4,289.94万元、4,689.90万元和5,048.99万元。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上市公司应当于盈利补偿期间内每年的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双良新能源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与该年度净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并应当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并据此确定双良新能源在利润补偿期间实际净利润数与预测净利润数之间的差额。

上述业绩承诺是基于双良新能源目前的经营状况以及对未来市场发展前景，在未来预测的基础上做出的综合判断。双良新能源未来盈利的实现受到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因素的影响，业绩承诺期内，如以上因素发生较大变化，则双良新能源存在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可能导致本报告书披露的上述交易对方业绩承诺与未来实际经营情况存在差异；此外，在利润补偿期间届满时，上市公司将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置入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因此，双良新能源可能存在资产减值的风险。上述风险提醒投资者注意。

（三）交易标的评估风险

本次交易置出资产、置入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值为基础确定。

尽管资产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勤勉尽责，并严格执行了评估的相关规定，但仍可能出现因未来实际情况与评估假设不一致的情形，特别是宏观经济波动、行业政策变化，导致未来盈利无法达到资产评估时的预测，出现标的资产的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情形。

二、交易标的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影响的风险

（一）政策风险

国务院印发的《“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均明确将节能减排、余热余压利用等节能产业作为“十二五”期间的重点发展领域，促进节能减排相关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国家发展改革委于2013年修订后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也将节能、节水、节材环保及资源综合利用等技术开发、应用及设备制造作为鼓励类产业列示。上述鼓励政策将对节能减排产业链的企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拟置入资产涉及的节能减排机械制造业务的未来经营业绩，会受益于国家对节能减排产业有利政策以及相关配套措施的出台进度等因素影响。如果未来相关政策或配套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也可能对拟置入资产的进行带来一定影响。

（二）市场风险

拟置入资产江苏双良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专业从事能量回收装备、多晶硅装备、化工装备等新能源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新能源、煤化工、石油化工、医药、化纤、食品等众多行业。双良新能源未来主营业务客户范围将越来越广，业务发展速度和规模取决于各领域下游客户的投资建设需求与规划、下游行业景气度情况等因素。若相关下游行业发展增速放缓，将对双良新能源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三）环境保护风险

双良新能源机械制造业务的生产过程主要是以金属材料的物理变化为主，很少产生废水、废气等污染物。公司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上述产生的“三废”采取综合治理，使“三废”等污染物排放达到环保规定的排放标准，符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设立专门部门负责环保标准的制定和措施的执行，加强环境保护的管理，避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虽然公司对污染物的排放进行了有效管理，并达到国家环境法律法规的要求，但随着全社会环保意识的逐渐增强、国家环保标准的提高和环保政策的改变，可能导致公司进一步增加在环保上的投入，从而加大公司的的生产成本。

（四）人力资源风险

节能减排等新能源机械制造行业具有非常强的专业性。长期以来，双良新能源在工程项目实践中培养了一批专业技术与项目管理人才。为保证该等人员的稳定性和创造力，双良新能源在人才吸引、人才培养、人才激励、人才任用等方面营造宽松、向上的企业文化，吸引并留住人才；通过薪酬待遇和业绩奖励激励人才。随着双良新能源业务的快速发展、规模的不断扩大，双良新能源对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需求在不断增加。若双良新能源不能及时吸引到业务快速发展所需的高端人才或者双良新能源骨干人员流失，都将对双良新能源的经营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五）税收优惠风险

双良新能源于2013年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双良新能源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如果未来不能通过复审或该项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双良新能源的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三、股价波动的风险

上市公司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盈利水平及发展前景，也受到市场供求关系、国家经济政策调整、利率和汇率的变化、股票市场投机行为以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各种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从而使上市公司股票的价格偏离其价值，给投资者带来投资风险。

针对上述情况，上市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双良节能	指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双良空调	指	江苏双良空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双良集团	指	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双良科技	指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利创新能源	指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利士德化工	指	江苏利士德化工有限公司
星联公司	指	英属维尔京群岛星联有限公司（STAR ALLIED COMPANY INC.），利士德化工之股东
双良新能源	指	江苏双良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中焦制造	指	中冶焦耐（江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双良新能源之前身
友利控股	指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置换协议》	指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之资产置换协议》
《盈利补偿协议》	指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之盈利补偿协议》
本报告书	指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
《法律意见书》	指	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法律意见书》
《双良节能审计报告》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审字（2015）00343号《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利士德化工审计报告》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审字（2015）00223号《江苏利士德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双良新能源审计报告》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审字（2015）00225号《江苏双良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备考审计报告》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审字（2015）00368号《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利士德化工评估报告》	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5）第0124号《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置换涉及的江苏利士德化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
《双良新能源评估报告》	之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5）第0123号《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置换涉及的江苏双良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书》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年10月23日中国证监会令第109号公布，2014年11月23日实施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
《格式准则第2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
《公司章程》	指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律师事务所、通力所	指	通力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天衡所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天健兴业	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
报告期末	指	2013年末、2014年末
审计/评估基准日	指	为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而对拟置出和拟置入资产分别进行审计和评估的基准日，即2014年12月31日
交割日	指	本次交易各方确定的资产交割之日。自该日起，拟置出资产及拟置入资产由各方进行转移和交接并根据相关协议转移收益及风险负担。
苯乙烯	指	又名乙烯基苯，是一种重要的基本有机化工原料。分子式为C8H8，无色油状液体，有芳香气味，不溶于水，溶于乙醇及乙醚
EPS	指	可发性聚苯乙烯

除特别说明书外，本报告书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及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化工业务出现亏损

上市公司化工业务子公司利士德化工主要产品为苯乙烯和可发性聚苯乙烯（EPS），作为基础化工产品其市场价格受原材料纯苯、乙烯等价格变动以及国际石油价格的波动的影响较大。苯乙烯属于大宗交易商品，市场价格透明，报告期内国际石油价格大幅下挫直接引起了苯乙烯价格走势骤降，且苯乙烯价格降幅超过其原材料价格降幅，导致苯乙烯产品利润大幅萎缩。可发性聚苯乙烯（EPS）方面，受国际石油价格下跌影响，整个可发性聚苯乙烯行业的价格大幅下降使得利士德化工2014年度的EPS毛利较上年明显下跌。

在经济增速放缓、原有价格下跌的大环境下，上市公司化工业务2014年已出现亏损。鉴于上述情况，为了提高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双良节能拟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引入盈利能力较强的优质资产，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节能减排机械制造领域受国家政策大力支持

国务院印发的《“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制定了节能减排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并明确把实施锅炉窑炉改造、电机系统节能、能量系统优化、余热余压利用等项目作为实施节能减排的重点工程，同时还完善了节能减排相关的经济鼓励政策。国务院印发的《“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进一步明确了余热余压利用等节能产业的重点领域，以及重大节能技术与装备产业化工程等重点工程。根据2013年国家发展改革委修订后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节能、节水、节材环保及资源综合利用等技术开发、应用及设备制造作为鼓励类产业列示；新建20万吨/年以下苯乙烯（干气制乙苯工艺除外）、新建10万吨/年以下聚苯乙烯作为限制类产业列示。

在各级政府继续强化节能减排政策法规、大力推动节能减排产业发展的大背景下，上市公司通过深化管理已实现了以余热利用设备、节水型空气冷却设备和高效换热器设备为代表的节能减排机械制造业务利润较大幅度增长。拟置入资产的主营业务为能量回收装备、多晶硅装备、化工装备等新能源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与上市公司剥离化工业务后的节能减排机械制造业务所产生的协同效应更加显著，使得上市公司能够更加深入、及时把握国家政策支持下的行业发展趋势。

3、拟置入资产双良新能源产品覆盖领域广泛、盈利能力较强，拟借助资本市场平台谋取进一步发展

拟置入资产双良新能源其主要产品包括能量回收装备、多晶硅装备、化工装备等新能源装备，广泛应用于新能源、煤化工、石油化工、医药、化纤、食品等众多行业。

双良新能源在行业上升周期与政策大力支持下，盈利能力迅速提升。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审字（2015）00225号《双良新能源审计报告》，2013 年及 2014 年双良新能源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13,148.38万元和23,713.59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38.43万元和3,906.08万元，各项利润指标呈快速增长态势。双良新能源发展前景可观，盈利能力较强。

随着各项业务与产品在新能源设备制造行业不断发展壮大，双良新能源希望借助资本市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扩大市场影响力，加速实现跨跃式发展。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主营业务聚焦节能减排领域

通过本次交易，将上市公司在当前经济形势与行业周期下盈利能力相对较弱的苯乙烯及下游可发性聚苯乙烯化工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置出，同时置入盈利能力较强、发展前景广阔、且与上市公司除置出业务外的其他主营业务更具协同作用的能量回收装备、多晶硅装备、化工装备等新能源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实现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聚焦节能减排机械制造业务，有利于上市公司在节能减排领域的发展和战略布局、促进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发展潜力，提高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以实现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2、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持有双良新能源85.00%股权。双良新能源2014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906.08万元，盈利能力较好。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有利于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实现利益相关方共赢的局面。

3、借助资本市场加快发展节能减排业务

本次交易完成后，双良新能源可实现与我国A股资本市场的对接，进一步推动双良新能源的业务发展，有助于快速把握行业发展的契机，并提升企业的综合竞争力和行业地位。借助资本市场平台，双良新能源将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提升品牌影响力，为后续发展提供持续推动力，同时亦有助于实现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过程与报批程序

1、利士德化工（拟置出资产）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5年3月10日，利士德化工召开董事会，同意股东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之利士德化工1,497.94万美元出资额对应的股权与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之江苏双良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人民币7,408万元出资额对应的股权进行置换、股东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之利士德化工564.56万美元出资额对应的股权与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之江苏双良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人民币2,792.00万元出资额对应的股权进行置换。股东星联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

2、双良新能源（拟置入资产）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5年3月10日，双良新能源召开股东会，同意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之江苏利士德化工有限公司1,497.94万美元出资额对应的股权与股东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之双良新能源人民币7,408.00万元出资额对应的股权进行置换、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之江苏利士德化工有限公司564.56万美元出资额对应的股权与股东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之双良新能源人民币2,792.00万元出资额对应的股权进行置换。股东双良科技、利创新能源放弃优先购买权。

3、双良科技已于2015年3月10日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双良科技参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的相关事宜。

4、利创新能源已于2015年3月10日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利创新能源参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的相关事宜。

5、双良节能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5年3月20日，双良节能召开五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之资产置换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并且独立董事就本次重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双良节能与双良科技、利创新能源签署了《资产置换协议》、《盈利补偿协议》。

（二）本次重组尚需履行的决策过程与报批程序

1、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2、有权商务主管部门关于同意江苏利士德化工有限公司股东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所持利士德化工股权的批复；

三、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本次交易中拟置出资产和拟置入资产均为股权，不涉及发行股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行为，但不构成借壳上市。根据本公司与交易对方双良科技、利创新能源签订的《资产置换协议》，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具体方案如下：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双良节能拟将其持有的利士德化工75.00%股权作为置出资产，与双良科技、利创新能源持有的双良新能源85.00%股权进行置换。其中，双良节能以其持有之利士德化工1,497.94万美元出资额对应的股权（利士德化工54.47%股权）与双良科技持有之双良新能源人民币7,408.00万元出资额对应的股权（双良新能源61.73%股权）进行置换、双良节能以其持有之利士德化工564.56万美元出资额对应的股权（利士德化工20.53%股权）与利创新能源持有之双良新能源人民币2,792.00万元出资额对应的股权（双良新能源23.27%股权）进行置换。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5）第0124号《利士德化工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利士德化工净资产的评估值为46,443.66万元，对应拟置出资产（利士德化工75.00%股权）评估值为34,832.75万元；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5）第0123号《双良新能源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双良新能源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42,892.28万元，对应拟置入资产（双良新能源85.00%股权）评估值为36,458.44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拟置出资产（利士德化工75.00%股权）最终交易作价36,458.44万元，相当于评估值上浮4.67%；拟置入资产（双良新能源85.00%股权）以评估值作为最终交易作价36,458.44万元。由于拟置出资产与拟置入资产的作价金额相同，交易各方中的任何一方均无需就本次交易向其他方另行支付差价。

（二）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次拟置出资产（利士德化工）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利士德化工的最终评估结论。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5）第0124号《利士德化工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在利士德化工评估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定条件下，利士德化工净资产账面价值为35,154.51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46,443.66万元，增值额为11,289.14万元，增值率为32.11%。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利士德化工 75.00%股权的交易作价为36,458.44万元，相对于评估值上浮4.67%。

本次拟置入资产（双良新能源）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双良新能源的最终评估结论。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5）第0123号《双良新能源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在双良新能源评估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定条件下，双良新能源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8,375.02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24,827.57万元，增值额为6,452.55万元，增值率为35.12%；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42,892.28万元，增值额为24,517.26万元，增值率为133.43%。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双良新能源85.00%股权的交易作价为36,458.44万元。

（三）本次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拟置出资产利士德化工75.00%股权的对价为36,458.44万元，拟置入资产双良新能源85.00%股权的对价为36,458.44万元。由于拟置出资产与拟置入资产的作价金额相同，交易各方中的任何一方均无需就本次交易向其他方另行支付差价。

四、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1、规模效应

本次交易完成后双良新能源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在原有的节能节水系统业务和节能项目运营业务的基础上新增加新能源装备业务，借力此次交易，通过对原有业务自主发展与新业务并购整合，不断加强并深耕节能环保领域的业务拓展，上市公司将更加专注于低碳经济与节能环保新能源产业链。此外，本次交易将进一步拓展上市公司在节能环保各细分领域市场地位，实现多产品服务、全行业覆盖的发展格局，增强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增强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为公司未来健康发展提供新的动力，将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业务及渠道的整合

双良新能源属于新能源装备行业，能够与上市公司实现业务协同。双良新能源装备制造主要致力于民用燃气余烟回收利用、多晶硅提纯装备。近年来，世界能源局势的紧张使得人们对于节能环保的低碳减排以及新能源的利用来说显得尤为迫切，因此新能源装备行业具备较大发展空间，是上市公司未来重要利润增长点。此外，由于双良新能源所处行业及产品特点，其产品多为非标定制化，下游客户对产品的技术、可靠性和技术服务能力较为敏感，客户很少会因为少量的差异而更换供应商，对在用的机械装备有一定的依赖性，客户粘度普遍较高。2015年，双良新能源将继续加强市场的维护和开拓，扩大销售队伍，进一步完善营销网络，和信息管理系统，逐步扩大整体的市场占有率和销售规模。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统一协调双良新能源日常运营，进一步共享双良新能源市场资源，互相借鉴彼此的管理销售经验。通过共享客户资源、管理经验、市场信息等，发挥各自公司的优势服务，扩大整体的市场占有率和业务规模，降低整体运营成本和风险，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增强公司综合实力。

3、市场发展前景

2014年5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2014-2015年节能减排低碳发展行动方案》；2014年10月，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联合制定了《重大节能技术与装备产业化工程实施方案》，方案提出到2017 年，高效节能技术与装备的市场占有率将从目前的不到10%要提高到45%，产值将超过2500亿元。从2015年至2017年间节能技术应用与装备制造的工业产值会成倍增长。国家政策的驱动下，双良新能源将面临一次大的发展机遇，节能减排应用领域大有前途，良好的行业环境将使双良新能源的销量不断增加、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将有助于上市公司进一步完善业务架构，提升主营业务竞争力。

4、资产整合

未来，双良新能源仍将保持其经营实体存续并由其原管理团队管理。与此同时，为有效防范整合风险，上市公司将结合双良新能源的经营优势，将其纳入上市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实现上市公司与双良新能源之间的整体统筹及发展，加强优势互补与渠道共享，提高上市公司和双良新能源整体的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盈利能力。上市公司与双良新能源将发挥不同细分行业的原有优势，在战略、经营、管理、财务等多方面实现高效整合。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影响分析

1、上市公司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整合情况

上市公司原有的节能节水系统业务和节能项目运营业务仍基本保持原有管理模式不变；本次交易收购的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务，仍以双良新能源子公司原管理团队为主，上市公司将可能在符合整体发展战略、保持经营稳定性等原则前提下对资源管理、技术研发、财务核算、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进行优化整合，以提高协同效应和管理效率。该等整合计划预期有利于促进上市公司的整体治理水平和管理效率。

2、交易完成当年及未来两年上市公司的发展计划

（1）上市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在节能、节水及环保领域的综合布局

上市公司总体经营思路为：坚持统筹管控，专注节能、节水、环保领域，以技术推动市场开拓，市场拉动技术提升；通过大项目制联动运作，发挥各产业优势，拓展系统集成业务空间；加强国际化战略推进，实现各产业国际业务快速突破；夯实信息化平台建设，打造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和谐生态圈。双良新能源作为新能源装备的生产厂商，以其居于细分行业领先地位的技术和产品优势，体现出了较强且可持续的盈利能力，近年来保持了持续快速的增长势头。本次重组完成后，双良新能源可帮助上市公司拓展节能环保领域及新能源领域方面的业务，与上市公司相关业务形成良好的协同效应，使得公司在不同层级的市场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拓展节能环保产品类别，进一步增强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实现优势互补和协同效应，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新增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务，目前上市公司余热利用主要针对工业用户，双良新能源的余热利用是针对区域民用采暖用户。未来，上市公司可在拓展余热利用项目业务同时关注区域民用采暖用户的业务机会，双良新能源也可借鉴上市公司成熟的余热回收项目管理经验并与其进行技术交流，不断提升技术更新，以此达到优势互补的效应。此外，上市公司目前已介入并开展了多晶硅行业的余热利用项目，双良新能源多晶硅设备的推广可与上市公司多晶硅行业余热利用项目进行捆绑，对多晶硅生产企业进行全方位、多品种的服务。未来上市公司力争各个业务板块实现在管理经验、市场拓展、资源整合等方面优势互补和协同效应，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与非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

1、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与反映上市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的其他重要非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双良节能审计报告》与《备考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2014年末		变动额	变动比率
	实际数据	备考数据		
资产合计	776,136.75	618,417.12	-157,719.63	-20.32%
负债合计	534,341.64	394,668.41	-139,673.23	-26.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795.11	223,748.72	-18,046.39	-7.46%
营业收入	680,769.69	269,224.94	-411,544.75	-60.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66.92	38,350.24	9,083.32	31.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13	0.4734	0.11	31.03%
毛利率	14.67%	37.89%	23.22%	-
净利率	4.60%	15.71%	11.11%	-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68.85%	63.82%	-5.03%	-
流动比率	1.00	1.21	0.21	21.00%
速动比率	0.75	0.99	0.24	32.00%
利息保障倍数	3.44	5.77	2.33	67.73%

本次交易前，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266.92万元；交易完成后，2014年度备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8,350.24万元，较本次交易前增长9,083.32万元，增幅31.04%。毛利率由14.67%增加至37.89%，净利率由4.60%增加至15.71%，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显著提高。

本次交易完成后双良节能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均出现明显改善，公司偿债能力得以提升。其中，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由68.85%下降至63.82%；流动比率由1.00上升至1.21，速动比率由0.75上升至0.99，增长幅度均超过20.00%，短期偿债能力显著提升；利息保障倍数由3.44上升至5.77，升幅达67.73%。上市公司整体偿债能力得到显著改善，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财务安全性。

2、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资本性支出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双良节能未来尚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亦无其他配套融资计划。

3、本次交易职工安置方案与执行情况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双良新能源、利士德化工与员工已缔结的劳动合同关系继续有效，不涉及人员安置。

4、本次交易成本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的主要成本包括资产置换所涉及的相关税费以及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和法律顾问的费用，上述费用将减少完成重组当年上市公司的净利润。

五、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现协同效应的主要措施

（一）工业与民用相结合

目前，上市公司余热利用业务下游客户主要为工业领域用户，双良新能源余热利用业务下游客户主要为民用采暖用户。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未来可在拓展工业余热利用项目业务的同时逐步渗透进入民用采暖领域，双良新能源将充分借鉴上市公司成熟的余热回收项目管理经验，通过技术交流，不断提升技术更新，以此达到优势互补的效应。

（二）行业项目捆绑

上市公司目前已介入并开展了多晶硅行业的余热利用项目，双良新能源多晶硅设备的推广可与上市公司多晶硅行业余热利用项目进行捆绑，对多晶硅生产企业进行全方位、多品种的服务。未来上市公司力争各个业务板块实现在管理经验、市场拓展、资源整合等方面优势互补和协同效应，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三）节能减排领域综合布局

上市公司总体经营思路为通过大项目制联动运作，发挥各产业优势，拓展系统集成业务空间。双良新能源作为新能源装备的生产厂商，以其居于细分行业领先地位的技术和产品优势，体现出了较强且可持续的盈利能力，近年来保持了持续快速的增长势头。本次重组完成后，双良新能源可帮助上市公司拓展节能环保领域及新能源领域方面的业务，与上市公司相关业务形成良好的协同效应，使得公司在不同层级的市场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拓展节能环保产品类别。

第二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交易标的简要财务报表

（一）拟置出资产的简要财务报表

拟置出资产（利士德化工）简要财务报表如下所示：

1、利士德化工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90,891.34	137,873.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237.31	98,470.08
资产总计	182,128.66	236,343.43
流动负债合计	131,818.56	157,110.9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166.67	13,333.33
负债合计	146,985.23	170,444.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143.43	65,899.18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143.43	65,899.18

2、利士德化工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438,863.83	469,094.68
营业成本	432,273.90	423,987.54
营业利润	-7,955.52	36,955.79
利润总额	-7,973.66	37,066.05
净利润	-6,356.81	27,709.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56.81	27,709.91

3、利士德化工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2014年度	2013.12.31/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71.70	-2,316.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2.81	-843.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21.43	-1,612.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44.16	-3,634.8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65.17	20,609.33

（二）拟置入资产的简要财务报表

拟置入资产（双良新能源）简要财务报表如下所示：

1、双良新能源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14,916.13	14,471.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70.88	10,703.99
资产总计	25,687.01	25,175.21
流动负债合计	7,311.99	10,706.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7,311.99	10,706.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75.02	14,468.94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75.02	14,468.94

2、双良新能源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23,713.59	13,148.38
营业成本	14,511.71	8,591.24
营业利润	4,712.80	1,659.92
利润总额	4,736.74	1,818.90
净利润	3,906.08	1,538.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06.08	1,538.43

3、双良新能源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2014年度	2013.12.31/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70	511.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63	-358.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3	152.2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3.17	988.10

二、本次交易模拟实施后的上市公司简要备考财务报表

双良节能依据交易完成后的资产、业务架构编制了备考报表，并由具有证券、期货执业资格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经审计的备考财务信息如下：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862.67
应收票据	16,021.02
应收账款	74,201.10
预付款项	12,764.07
其他应收款	10,386.86
存货	46,838.51
其他流动资产	16,582.10
流动资产合计	283,656.3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5,830.92
固定资产	238,862.22
在建工程	37,492.24
工程物资	4,093.66
无形资产	20,158.00
商誉	3,011.29
长期待摊费用	3,168.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71.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72.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4,760.80
资产总计	618,417.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267.58
应付票据	13,704.38
应付账款	44,627.58
预收款项	76,578.91
应付职工薪酬	3,215.21
应交税费	10,595.79
应付利息	854.96
其他应付款	36,953.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12.60
其他流动负债	6,104.26
流动负债合计	233,914.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920.00
应付债券	79,767.63
递延收益	9,431.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635.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0,753.87
负债合计	394,668.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81,010.47
资本公积	86,136.31
其他综合收益	-134.02
盈余公积	27,611.61
未分配利润	16,897.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1,521.80
少数股东权益	12,226.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3,748.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8,417.12

（二）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9,224.94
其中：营业收入	269,224.94
二、营业总成本	231,967.96
其中：营业成本	167,211.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92.75
销售费用	20,848.24
管理费用	25,475.54
财务费用	9,839.06
资产减值损失	5,101.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6.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0.0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700.25
加：营业外收入	15,645.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54
减：营业外支出	666.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679.40
减：所得税费用	9,375.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303.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350.24
少数股东损益	3,953.18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日